



证券代码：003000

证券简称：劲仔食品

公告编号：2022-019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劲松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4月22日上午10点在长沙市开福区万达广场A座写字楼46楼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无委托出席情况。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周劲松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23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9.5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3956%。根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将按照规定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办理第一次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丰文姬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